Sparkle Roll Group Limited
耀 莱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 970)

股价及成交量的不寻常波动

本公司现应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要求，发表声明如下。

耀莱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已知悉本公司今天之股价下跌及股份成交量上升，董事会谨此声明并不知悉该等变动之原因。

除本公司于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收到一份由可换股票据持有人向本公司发出之一份金额为 17,600,000 港元之可股份兑换表格以兑换 80,000,000 股本公司新股(“兑换股份”)，且相等于扩大后股份数量 1,631,152,850 股约 4.90%以外，董事会谨此确认，目前并无任何有关收购或变卖的商谈或协议为根据上市条例第 13.23 条而须予以公开，董事会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响股价之事宜根据上市条例第 13.09 条所规定的一般责任而须予以公开。本公司正在办理发行兑换股份之手续。并将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发出有关于批准发行该等兑换股份之要求另行刊发公布。

上述声明乃承董事会之命而作出，董事会之各董事愿意就本声明的准确性承担个别及共同的责任。

承董事会命
耀莱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秘书
陈家杰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日

于本公布刊发日期，本公司有三名执行董事、一名非执行董事及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执行董事为唐启立先生、郑浩江先生及黄振强先生。非执行董事为赵小东先生。而独立非执行董事为蔡思聪先生、林国昌先生及李镜波先生。